公告编号: 2025-059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17日09:00:0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7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7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1 月 10 日
 - 7、出席对象:
- (1) 于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1 月 1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3 号楼广联达信息大厦 101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 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 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 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 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 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 00	关于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 1-3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议案 4-9 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将对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议案单独计票并予以公告。前述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11日-12日的9:00-17:00
- 2、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3 号楼广联达信息大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法:

- (1) 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2) 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 (3)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以 2025 年 11 月 12 日 17:0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4、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3 号楼广联达二期

联系人: 童旭

电话: 010-56403059 传真: 010-56403335

5、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6、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会议回执详见附件二、附件三。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3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62410
- 2、投票简称: 广联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 年 11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7 日 9:15-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一、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100	总议案:除除累积投票提案制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					
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9. 00	关于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二、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回执

致: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	岩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	持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1			
联系人电话	传真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 1、请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回执,应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交回本公司,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3 号楼广联达信息大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 100193)。
-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请于发言意向及要点栏目中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要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在本回执上发言意向和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
 - 4、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